

## 办公室工作场所的规定：附录D

生效日期：2021年5月6日（星期四）凌晨12:01

**最近更新信息：**（更改已用黄色加亮显示）

**5/5/2021:** 更新后，根据适用的建筑或消防法规，可使可容纳人数达到最大可容纳人数的 **75%**。更新了清洁要求，以符合更新后的 **CDC 清洁指南**。症状筛选说明已更新。只有完全接种疫苗的个人才能在办公室工作场所之中与他人保持小于 6 英尺的距离。

COVID-19 的病例率、住院人数和死亡率有所**下降，且似乎已保持稳定**，但 COVID-19 在社区中的传播率仍然保持在中等水平。COVID-19 继续对社区构成高风险，因此，我们要求所有个人和企业采取预防措施，调整运营模式和活动，以降低传播风险。

由于洛杉矶县被划定进了加州更安全经济框架蓝图的“**黄色级别**”，该规定已经更新，取消了一些针对当地特定活动的限制。办公室工作场所应谨慎行事，并遵守本规定的要求，以降低 COVID-19 在其业务活动中的潜在传播率。

本规定概述了公共卫生局方面做出的修改，以协助办公室工作场所继续遵守洛杉矶县卫生主管的命令。在我们向更开放的阶段过渡之际，以下问题至关重要，必须加以解决，以确保继续降低工作人员和顾客传播病毒的风险：

- (1) 保护和**支持**员工和顾客的健康
- (2) 保持适当的身体距离
- (3) 确保适当的感染控制
- (4) 与公众交流
- (5) 确保获得服务的公平性

这五个关键领域必须在你所在设施制定重新开放规定时加以解决。

请注意，在办公室工作场所经营的零售型商店，餐馆或体育馆和健身机构设施应酌情遵守以下协议规定：

- 洛杉矶县公共卫生局协议规定适用于**零售型商店**
- 洛杉矶县公共卫生局协议规定适用于**餐馆**
- 洛杉矶县公共卫生局协议规定适用于**体育馆和健身机构**
- 洛杉矶县公共卫生局协议规定适用于**私人活动（集会/招待会/会议）**

所有企业必须执行以下列出的所有适用的措施，并准备好解释为什么任何未执行的措施不适用于该企业。

企业名称: \_\_\_\_\_

设施地址: \_\_\_\_\_

根据建筑物规范，设施内的  
最大可容纳人数: \_\_\_\_\_

设施对公众开放空间的大致总面积: \_\_\_\_\_

张贴日期: \_\_\_\_\_

**A. 为保障员工健康而制定的工作场所政策和措施（在所有适用选项的措施上打勾）**

- 每个能在家完成工作任务的员工都被要求继续这样做。
- 比较容易感染病毒的员工（65岁以上、孕妇和有慢性健康问题）应被指派尽可能在家完成工作。并应与他们的医疗服务提供单位或职业健康服务机构讨论任何他们关心的问题，以便就返回工作场所的时间等作出适当决定。
- 尽可能重新分配工作流程，以增加员工在家工作的机会。
- 为了最大限度地保持人与人之间的身体距离，已经制定了交替、交错或轮班的时间表。
- 此外，企业还提供了一些额外的保护措施，比如轮班工作，让那些易感染病毒的员工也能在家工作。
- 已告知所有员工，如果生病或接触过COVID-19患者，就不要来上班。员工理解如何遵守洛杉矶县公共卫生局的自我隔离和检疫隔离指南（如适用）。已经审核和修改工作场所的请假制度，以确保员工因病在家时，不会受到处罚。
- 根据洛杉矶县公共卫生局[进入场所的症状筛查指南](#)，在员工、供货商、送货人员和在现场提供服务的人员进入工作场所之前，应进行进入场所的症状筛查。筛查必须包括**发烧或发冷**，咳嗽，呼吸短促，呼吸困难，**新出现的味觉或嗅觉丧失**，以及个人目前是否受到隔离和检疫令的限制。这些检查可以等员工到达现场后进行，也可以通过其他方法进行，例如在线检查系统，或者通过在设施入口处张贴**标牌**，以告知出现这些症状的员工不应进入设施内。如果可行的话，还应在工作现场进行体温检查。
  - 症状筛查的结果呈阴性（获准进入）。如果该人在过去**10**天内没有出现任何症状，也没有与已知COVID-19病例接触，则可获准进入并参与当天的工作。
  - 症状筛查的结果呈阳性（拒绝进入）：
    - 如果此人没有完全接种<sup>1</sup>对COVID-19有效的疫苗，并且在过去**10**天内与已知COVID-19病例接触过，或目前正受到检疫令的限制，则不得进入或在工作场所内工作，且必须将

<sup>1</sup>个人在接种了2剂系列疫苗中的第二剂（例如，辉瑞（Pfizer-BioNTech）或莫德纳（Moderna）生产的疫苗）后，已经过去两（2）周或更长时间，或在接种了单剂系列疫苗（例如琼森/杨森制药（Johnson and Johnson [J&J]/Janssen）生产的疫苗）后，已经过去两（2）周或更长时间，则被视为完全接种了COVID-19疫苗。

其送回家并要求其在家进行检疫。向他们提供居家检疫指南，网址为：

[ph.lacounty.gov/covidquarantine](http://ph.lacounty.gov/covidquarantine)。

- 如果此人出现上述任何症状，或目前正受到隔离令的限制，则不得进入或在工作场所内工作，且必须立即将其送回家并要求其在家中隔离。向他们提供隔离指南，网址为：[ph.lacounty.gov/covidisolation](http://ph.lacounty.gov/covidisolation)。

- ❑ 向员工提供有关员工可能有权获得雇主或政府资助的休假福利的信息，这些福利将使其在经济上更容易留在家中。详情请参见关于支持COVID-19病假和员工补偿金的政府方案的补充资料。包括根据2021年《COVID-19带薪病假补充法规》中规定的雇员病假权利。
- ❑ 当被告知一名或多名员工的检测结果呈阳性，或有符合COVID-19的症状（病例）时，雇主应制定计划或方案，要求病例患者在家中隔离，并要求所有在工作场所接触过病例患者的员工立即进行自我检疫隔离。雇主的计划中应考虑制定一项协议规定，即让所有被检疫隔离的员工都能进行或接受COVID-19检测，以确定是否存在其他的工作场所接触感染，这可能需要实施额外的COVID-19控制措施。请参见在工作场所应对COVID-19的公共卫生局指南。
- ❑ 如果在14天内于工作场所发现3例或更多COVID-19病例，雇主必须向公共卫生局报告该群集病例，电话是(888) 397-3993或(213) 240-7821，或通过登录[www.fedcap.link/covidreport](http://www.fedcap.link/covidreport)报告。如果在工作地点发现了群集病例，公共卫生局将启动群集病例应对反应措施，其中包括提供感染控制指南和建议、技术支持和针对特定场所的控制措施。公共卫生局将指派一名公共卫生病例管理人员参与群集病例调查，以帮助指导设施的应对措施。公共卫生局需要该机构的立即合作，以确定这一系列病例是否构成了COVID-19的爆发。
- ❑ 与他人接触的员可以免费获得适合的可以覆盖口鼻的口罩。欲了解更多信息，请访问 LAC DPH COVID-19 口罩网页：<http://ph.lacounty.gov/masks>。员工在工作期间与他人接触或可能与他人接触时，应始终佩戴口罩。已被医生告知不应佩戴口罩的员工，只要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应遵照加州的指引，必须佩戴底部有褶皱的防护面罩。该面罩最好有适合下巴形状的褶皱。必须不能佩戴带有单向呼吸阀门的口罩。所有员工除在封闭式的私人办公室单独工作或进食或喝东西时外，任何时候都必须戴上口罩。先前对员工在实心隔板超过其站立时高度的隔间工作所作的例外规定，在另行通知之前将被撤销。
- ❑ 为了确保员工始终能够正确佩戴口罩，不鼓励员工进食或喝东西，除非在休息期间，他们能够安全地摘下口罩，并与其他人保持身体距离。在进食或喝东西时，员工必须与其他人保持至少6英尺的距离。当需要吃或喝东西时，最好在室外进行，且如果可能的话，最好远离其他人。如果在隔间或工作站饮食会让员工之间有更大的距离和障碍，比起在休息室吃东西，员工更应该在小隔间或工作站吃东西或喝东西。
- ❑ 在供员工用餐和/或休息的任何房间或区域内，可容纳人数的限制已降低，且员工之间的距离已最大化。实现这一目标的办法是：
  - 张贴最大可容纳人数的限制，使休息房间或区域内的个人之间的距离至少达到6英尺；以及
  - 错开休息时间或就餐时间，以减少在就餐和休息的房间或区域的可容纳人数；以及
  - 将桌子摆放为至少间距8英尺的距离，确保座位之间的距离为6英尺，移除座位或用胶带固定座位以减少可容纳人数，在地板上贴上标记以确保距离，安排座位的方式应尽量满足减少面对面的接触。

鼓励使用隔板以进一步防止疫情蔓延，但这不应该被视为减少可容纳人数和保持身体距离的替代措施。

- 要求员工每天清洗或更换口罩（如适用）。
- 所有占用的办公桌、单独的工作站或生产线上的个人之间至少应保持6英尺的距离，除非有需要短时间内密切接触的情况发生。
- 所有员工、供应商和送货人员都得到了关于保持身体距离以及在与他人接触时佩戴口罩的指南。
- 休息室、卫生间和其他公共区域**应按下列频率进行消毒，并且不少于每天消毒一次**，消毒时间应在下表中标注：
  - 休息室 \_\_\_\_\_
  - 卫生间 \_\_\_\_\_
  - 其他公共区域 \_\_\_\_\_
- 员工可在下列地点取得消毒剂及有关用品：  
\_\_\_\_\_
- 所有员工均可在以下地点获得有效对抗COVID-19的消毒擦手液：  
\_\_\_\_\_
- 所有员工均可在以下地点获得肥皂和水：  
\_\_\_\_\_
- 允许员工经常休息以清洗其双手。
- 工作人员在轮班期间有时间进行清洁工作。清洁任务应在工作时间内分配，并作为员工工作职责的一部分。
- 在可能的情况下，每个员工都已获得分配给他们使用的工具，设备和确定的工作空间。员工共用的物品或共享工作区域**必需避免或取消**。在必须共用物品的情况下，应对物品进行**每天一次**的消毒，其中包括下列共用办公设备，例如复印机、传真机、打印机、电话、键盘、订书机、接待处的台面、共用工作台等，并配备适合的清洁剂。
- 本规定副本已分发给每位员工。
- 可选项一说明其他措施：  
\_\_\_\_\_

## B. 保持身体距离的措施

- 必须开放室内且不能远程进行企业运营的属于基本行业的办公室型企业，必须按照如下要求，限制室内的可容纳人数。除非**一家办公室型企业的****所有**员工都完全接种了**对COVID-19<sup>2</sup>有效的**疫苗，否则在任何时候，办公室型企业的工作场所的员工人数都是受限的，以便员工在任意上班时间内都能轻松地与他人保持至少6英尺的距离，但在任何情况下，在办公室现场办公的人数都不应超过在办公室运营的企业最大可容纳人数的**75%**。
  - 设施内的员工人数上限为： \_\_\_\_\_

<sup>2</sup>个人在接种了2剂系列疫苗中的第二剂（例如，辉瑞（Pfizer-BioNTech）或莫德纳（Moderna）生产的疫苗）后，已经过去两（2）周或更长时间，或在接种了单剂系列疫苗（例如琼森/杨森制药（Johnson and Johnson [J&J]/Janssen）生产的疫苗）后，已经过去两（2）周或更长时间，则被视为完全接种了COVID-19疫苗。



- 设施内每层楼的员工人数上限为：\_\_\_\_\_
- ❑ 对于办公室型企业，如果其已确认并记录所有现场员工、合同工和定期在办公室型企业工作的人员均已完全接种疫苗，则无需遵守员工/工作人员之间的保持身体距离的要求。但是，对于任何与办公室访客（如送货人员、供应商或顾客）互动的员工，必须实行与他人保持身体距离的要求。
- ❑ 在已完全接种疫苗的办公室工作的员工还必须继续遵守本规定中的所有其他要求，包括在工作场所时佩戴口罩，并在进入工作场所前完成每日症状筛查。
  - 个人在接种了2剂系列疫苗中的第二剂（例如，辉瑞（Pfizer-BioNTech）或莫德纳（Moderna）生产的疫苗）后，已经过去两（2）周或更长时间，或在接种了单剂系列疫苗（例如强生/杨森制药（Johnson and Johnson [J&J]/Janssen）生产的疫苗）后，已经过去两（2）周或更长时间，则被视为完全接种了COVID-19疫苗。
  - 雇员可向其雇主出示以下材料作为已完全接种COVID-19疫苗的证明：带有照片的身份证件和接种者的疫苗接种卡（其中包括接种者姓名、接种的疫苗类型和接种最后一剂的日期），或作为单独文档的接种卡照片，或保存在电话或电子设备上的接种者疫苗接种卡照片，或医疗服务供应商提供的已完全接种疫苗的文件（其中包括接种者姓名并证明此人已完全接种COVID-19疫苗）。
  - 对于已完全接种疫苗并已证明其已完全接种COVID-19疫苗的雇员，雇主应创建并保存一份书面记录，以证明这些雇员已向他人出示可接受的已完全接种COVID-19疫苗的证明。雇主不需要保留雇员所出示的完全接种疫苗证明的副本。
- ❑ 无论在工作场所内和公共入口外，还是在个人可能需要排队的任何地方，都放置了至少间隔6英尺的胶带或其他标记，并有指示员工和访客使用这些标记保持距离。
- ❑ 已指示员工与顾客、客户以及员工彼此之间保持至少6英尺的距离；在接受付款、交付货物或服务或进行其他必要事项时，员工可以暂时靠近。
- ❑ 电梯的载客量以可容纳的人数为限，同时乘客之间需保持6英尺的身体距离；在高峰时段进出电梯时，如果电梯不允许乘客之间保持6英尺的身体距离，载客数量可调整为每次4人或更少。所有乘客均须戴上口罩。考虑电梯的大小，楼层的数量，每天的员工和访客的数量，以建立适合于电梯乘客的身体距离准则。
- ❑ 为了减轻电梯的载客压力，楼梯间已经对“上”或“下”的人流开放，并增加了楼梯间进行清洁工作的次数。
- ❑ 向公众开放的区域（例如，大厅，接待区或等候区）的家具已被分开放置，以保持人与人之间的身体距离。
- ❑ 客户服务窗口或接待柜台之间已间隔6英尺，以便保持身体距离。
- ❑ 工作区、小隔间等已被重新设计，以确保员工之间的距离为6英尺。
- ❑ 公共区域（如休息室和小厨房）已被关闭或限制使用，使用障碍物，或增加人员可能聚集和互动的休息室和小厨房的桌椅之间的物理距离。

- ❑ 不允许员工在任何区域聚集，尤其是公共区域或人流量较大的区域，如休息室、卫生间、走廊和楼梯间。
- ❑ 在可能的情况下，对工作场所内的人流量进行调整，以尽量减少接触（例如，仅供进出的门；已为人流设立了单向走廊或通道，以防止员工从彼此身边经过）。
- ❑ 员工被要求停止使用握手或其他打破身体距离要求的问候方式。
- ❑ 强烈建议不要进行面对面式的会议，而要使用虚拟会议。如果必须在室内的办公室环境中举行面对面式的会议，则此类会议的与会者人数应限制在会议室可容纳人数的50%或最多50人（以较少的人数为准）。所有与会者必须在会议期间佩戴口罩。除非所有的与会者都已完全接种疫苗，否则所有的会议与会者必须能够轻松地与其他与会者保持6英尺或更远的身体距离。
- ❑ 目前，仍不建议进行不必要的州外商务旅行。

### C. 确保感染控制的措施

- ❑ 暖通空调系统运行状况良好，且运作正常；已在可能最大程度上增加了通风。有效的通风是控制小气溶胶传播的最重要的途径之一。考虑安装便携式高效空气过滤器，将建筑物的空气过滤器提升到尽可能高的效率，并进行其他改变，以增加办公室和其他区域的外部空气量和通风量。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加州公共卫生署的[室内环境中的通风、过滤和空气质量监测指南](#)。
  - 请注意：通风和其他室内空气质量的改善措施是对强制性保护措施补充，而不是取代，强制性保护措施包括：戴口罩（除了在某些需要适当呼吸保护的高风险环境中）、人与人之间保持至少六英尺的距离、勤洗手以及限制不同家庭成员聚集在一起的活动。
- ❑ 在访客进入设施的任何室内或室外区域之前应进行**进入场所检查**。检查必须包括**发烧或发冷**，咳嗽，呼吸急促，呼吸困难，**新出现的味觉或嗅觉丧失**，以及个人目前是否处于隔离或检疫令的限制之下。（请参阅洛杉矶县[进入场所的症状筛查指南](#)。）这些检查可以等访客到达现场后进行，也可以通过其他方法进行，例如在线检查系统，或者通过在设施入口处张贴**标牌**，以告知出现这些症状的访客必须不能进入设施内。
  - 症状筛查的结果呈阴性（获准进入）。如果该人在过去 **10** 天内没有出现任何症状，也没有与已知 COVID-19 病例接触，则可在当天获准进入该设施。
  - 症状筛查的结果呈阳性（拒绝进入）：
    - 如果此人**没有完全接种 COVID-19 疫苗，并且**在过去 10 天内与已知 COVID-19 病例有过接触，或目前正受到检疫令的限制，他们不可以进入设施，且应立即将其送回家中，并要求其在家进行检疫。向他们提供居家检疫指南，网址为：[ph.lacounty.gov/covidquarantine](http://ph.lacounty.gov/covidquarantine)。
    - 如果此人出现上述任何症状，或目前正受到隔离令的限制，他们不可以进入场所，且应立即将其送回家中，并要求其在家中隔离。向他们提供隔离指南，网址为：[ph.lacounty.gov/covidisolation](http://ph.lacounty.gov/covidisolation)。
- ❑ 要求到达该场所的访客，应在该场所内或在属于该场所的区域内时，必须一直戴着口罩（如适用，在进食或喝东西时除外）。这适用于所有成人和2岁及2岁以上的儿童。被医生告知不应佩戴口罩的个人，只要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应遵照加州的指引，必须佩戴底部有褶皱的防护面罩。该面罩最好有适合下巴形状

褶皱。必须不能佩戴带有单向呼吸阀门的口罩。为了保障员工和其他访客的安全，应向到达场所且没有口罩的访客提供口罩。

- 应**每天**对于整个办公区域进行**清洁**。
- 在可能的情况下，门、垃圾桶等都为非接触式的。
- 公共区域和经常接触的物体，如桌子、门把手、电灯开关、工作台面、把手、桌子、电话、键盘、电梯开关和按钮、触摸屏、打印机/复印机和扶手，都要使用EPA批准的消毒剂，并按照制造商的使用说明对它们进行**每天一次**的消毒。
- 员工可在下列地点取得消毒剂及有关用品：

- 
- 非接触式支付系统已经就位，或者，如果不可行，请对支付系统进行**每天一次**的消毒。说明：

- 
- 如果**实际可行**，顾客服务或接待区域应安装塑料屏障，以限制员工与访客之间的接触。
  - 在可能的情况下，前往工作场所的访客只能通过**预约**的方式，并已预先登记在访客日志中，其中包括访客的姓名、电话号码和邮箱地址。已告知访客必须单独前往其预约的场所。如果访客必须由另一个人陪同（例如，为了工作的翻译协助，或者因为访客是未成年人，或者访客有未成年子女），他们的信息将被一同记录在访客日志中。
  - 在可能的情况下，访客在工作场所的活动范围应限于指定的区域，如接待区或大堂区、客户服务区、会议厅或会议室以及公共卫生间。
  - 如有必要，工作人员可在客人进入办公空间时将其引导至会议室，而不是聚集在大堂或公共区域。
  - 带着孩子来到工作场所的访客**必须**确保他们的孩子留在父母身边，避免接触任何其他人员或任何不属于他们的物品，并且在**三**岁年龄允许的情况下戴上口罩。
  - 通常对公众开放的卫生间在公众可以进入的情况下，仍然对公众开放。
  - 在设施入口或附近，接待区，以及工作场所内或需要与他人直接进行互动的任何其他地方向公众提供消毒擦手液、肥皂和水、纸巾以及垃圾桶。
  - 休息室、卫生间和其他公共区域**应按下列频率进行消毒，并且不少于每天消毒一次**，消毒时间应在下表中标注：
    - 休息室： \_\_\_\_\_
    - 卫生间： \_\_\_\_\_
    - 其他公共区域： \_\_\_\_\_
  - 如果可能的话，支持自行车通勤的基础设施建设是开放的，且自行车存放区域的大小也会增加。
  - 禁止分享公共食物。
  - 可选项 — 请说明其他措施（例如，提供仅为老年人服务的工作时间，奖励顾客在非人流量高峰期到店内购物）：

#### D. 与公众沟通的措施

- 本规定的副本或该设施打印的COVID-19安全合规证书的副本（如适用）应张贴在设施的所有公共入口。欲了解更多信息或完成COVID-19安全合规自我认证计划，请访问：<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eh/covid19cert.htm>。设施必须在其场所内保留一份规定副本，以防有人要求时供其查看。
- 已张贴指示牌，向公众提供关于如何在设施内保持安全的详细指南（例如，保持身体距离，佩戴口罩等）。请参阅洛杉矶县公共卫生局COVID-19指南：<http://publichealth.lacounty.gov/media/Coronavirus/guidances.htm#business>，以获取更多可供企业使用的资源和告示牌示例。
- 设施的每个公共入口都已设置指示牌，以便告知所有员工和顾客：如果出现咳嗽或发烧症状，应避免进入设施。
- 工作场所的在线网点（网站，社交媒体等）提供了关于营业时间，要求佩戴口罩，预约政策以及其他相关问题的明确信息。

#### E. 确保公平获得重要服务的措施

- 对顾客至关重要的服务应被优先考虑。
- 可以远程提供的交易或服务已转到线上进行。
- 已制定相应措施，确保行动不便和（或）在公共场所面临高风险的顾客能够获得商品和服务。

上述未包括的任何额外措施应在单独的页面上列出，且企业应将其附到本文件之后。

关于本规定的任何问题或意见，请联系以下人员：

企业联系人姓名：\_\_\_\_\_

电话号码：\_\_\_\_\_

最后一次修改的日期：\_\_\_\_\_